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大华国际”）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4F

首席合伙人：张建栋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大华国际合伙人人数 21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6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35 人。

2022 年度，深圳大华国际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026.11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9.36 万元，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 2,016.75 万元。2023 年度承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 家，2023 年度承接新三板公司审计客户 13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公告日，深圳大华国际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 2023 年年末数：217.58 万元。

深圳大华国际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 诚信记录

深圳大华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四)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深圳大华国际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深圳大华国际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深圳大华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深圳大华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计划、审计范围、重点审计领域、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 审计委员会对深圳大华国际及签字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

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深圳大华国际及签字会计师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年3月29至31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签字会计师及项目经理通过书面方式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需与治理层沟通的重大事项进行沟通，并对深圳大华国际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治理层沟通函进行了回复。

(三)2024年4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深圳大华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2日